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RRY JEWELR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1)

澄清公告

茲提述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五日刊發的公告，內容關於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使用的詞彙與該公告中的定義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公司謹此作出以下澄清：

- 梁家駿先生(「梁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而不是該公告中的「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日」。
- 梁先生現為香港金銀首飾工商總會的名譽會長「respectable president」，而不是該英文版公告中的「honorable president」。

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該英文版及中文版公告中的其他資料，該公告中的其餘內容保持正確不變。

承董事會命
俊文寶石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蘭洋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蘭洋先生及梁家駿先生、非執行董事黎碧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秋發先生、Chung Kwok Pong先生及柯軍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

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之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rryjewelryinternational.com上刊載。